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703　　公司简称:盛洋科技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洋科技	60370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秋婷	刘科坤
电话	0575-88622076	0575-88622076
传真	0575-88622076	0575-88622076
电子信箱	stock@shengyang.com	liukk@shengyang.com

1.6 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9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5,925,080.00 元,占 2015 年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102.6%,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再行分配;同时,拟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80,000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出资本公积 137,820,000 元,共计转增股本 137,82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29,700,000 股。上述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

公司是横跨有线、无线领域的通信设备生产商。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多种射频电缆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射频电缆行业。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主要产品包括 75 欧姆同轴电缆、数据电缆和高频头,产品主要应用于电视(有线电视、卫星电视)、固定网络等各种标准的信号传输系统。

公司主要产品示意图如下: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要求制定了规范的采购流程,对每项重要原材料均选择两个以上供应商。对于价格波动较大、市场供应紧缺的主要原材料,公司根据生产需要每年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发生时,双方根据框架协议另行签署订单。

(1)供应商的选择

长三角、珠三角地区是全国重要的射频电缆及相关配套产品生产基地,相关工业配套较为完善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供应充足。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认证和管理制度,确保原材料的质量稳定。公司对原材料供应商建立质量档案,根据产品质量、价格、供货及时性等对其进行评审,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在每年年底对其重新进行评价。

公司在具体执行采购计划时,综合考察合格供应商样品检测结果、产品报价、历史供货记录等资料,选定具体采购对象,确保所采购原材料质量稳定可靠。

(2)原材料采购检验

质量管理部按照《采购产品检验规程》对不同的原材料按照相应的标准和规程进行检验。原材料到厂后,先由进货检验员检验,合格的才能办理入库手续;不合格品被单独标识并隔离,退还给供应商,同时开出"来料异常联系单"。

(3)原材料采购方式

公司射频电缆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内导体材料、绝缘材料、屏蔽材料及护套材料等;高频头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铝主体材料、塑件材料、电子料及印刷线路板等。

报告期内,电解铜、铜杆、铜丝等铜有关的导体材料是公司重要的原材料,其价格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及产品销售定价都有着重要影响。对于上述原材料,公司通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为主的采购模式,考虑到客户临时性订单、供应商供货及时性等因素,公司辅以"设置安全库存、择机采购"的采购模式。"以销定产、以产定采"是指生产部根据销售部所接订单汇总铜有关原材料用量,采购部根据生产部中请表来进行物资采购,经负责采购的副总经理审核批准,由采购部具体实施采购;"设置安全库存、择机采购"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紧急性订单需求、最新市场供应等情况,在保证公司优质客户订单能够得到满足、不缺料导致停产以及控制呆料数量的前提下,为主要原材料设置安全库存量区间,视未来销售预期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择机采购。

除了铜材有关的原材料之外,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黑铁丝、铝箔、铝镁丝、PE、聚氯乙烯粉、增塑剂、铝锭、ABS 塑料、集成电路、场效应管和印刷线路板等主要原材料,公司主要采用"设置安全库存、择机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4)原材料采购的定价政策

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原材料,其中,对铜杆、铝箔等贵金属原料,公司依照采购时有色金属网、沪铜网等市场铜、铝的市场价格,加上以供应商原料加工成本、难易所确定的加工费,作为采购价格。

2、生产模式

公司针对新产品与已有产品采用两种不同的生产模式,具体内容如下:

(1)新产品生产模式

为不影响公司已有产品正常生产,公司对新产品的开发、试制设置了专用生产线,由技术开发部制定工艺方案并设计工具、模具后,利用专用设备进行试制。当新产品的所有技术指标达到客户要求后,公司进行小批量生产,同时及时修改和完善工艺技术。在这整个新产品开发生产过程中,新产品与已有产品完全分离,不会影响已有产品生产进度与质量监控。

(2)已有产品生产模式

公司对已有产品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 生产部根据生产任务单制定生产计划,合理调配设备、人员组织生产。此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预期和历史销售经验,对部分常规产品提前生产备货。

3、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用于出口。公司主要直接向各国或地区品牌服务商提供包括设计、制造、包装在内的全方位的制造服务,产品直接面向各品牌服务商销售,依据市场价格与客户协商确定;对少量产品的销售采用经销模式。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780,972,930.30	594,007,105.38	31.48	538,343,000.06
营业收入	360,340,058.60	397,681,065.11	-9.39	346,324,30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13,253.18	55,005,357.49	-36.35	40,119,44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475,323.29	45,270,067.71	-28.26	38,390,74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8,064,602.20	270,656,579.73	95.11	215,651,60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41,648.98	66,342,601.34	-148.30	48,655,832.62
期末总股本	91,880,000.00	68,880,000.00	33.39	68,88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80	-47.50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80	-47.50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3	22.62	减少 14.59 个百分点	20.30

四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5,866,455.34	79,309,132.41	94,617,213.49	120,547,25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8,989.65	7,318,840.28	14,992,251.49	8,653,17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26,863.49	6,822,375.50	14,637,203.10	6,988,88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1,801.11	-4,331,160.36	-19,840,710.45	10,852,022.94

五股本及股东情况

5.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9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盛洋电器	30,612,000	30,612,000	33.32	30,612,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叶利明	14,838,000	14,838,000	16.15	14,83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风姆	2,852,000	2,852,000	3.10	2,852,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叶盛洋	2,800,000	2,800,000	3.05	2,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荣根	2,325,000	2,325,000	2.53	2,32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谢铮	2,250,000	2,250,000	2.45	2,250,000	质押	2,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53,153	2,153,153	2.3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7,600	1,447,600	1.5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4,475	1,094,475	1.1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0,000	1,050,000	1.1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苗传华	1,050,000	1,050,000	1.14	1,0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盛洋电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叶利明和徐风娣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还通过盛洋电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叶盛洋系叶利明和徐风娣夫妇的儿子,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5.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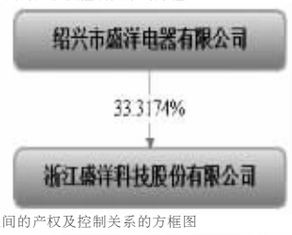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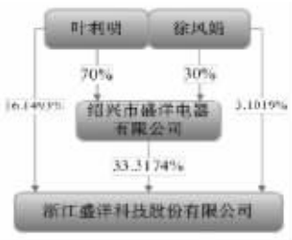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60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39%,主要系内销市场数据电缆销售量的减少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47.5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8.26%,主要系:①职工薪酬增加;②上年同期期末公司基建完成,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后使本报告期内折旧、利息支出和房产税增加;③电缆产品内销营业收入下降;④铜内导体销售下降所致。

七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无

7.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7.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家。其中:叶脉通用系 2010 年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上虞盛洋系 2010 年以直接设立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富泽世系 2011 年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7.4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9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 4 月 16 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 4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利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完成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工作;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现金分红预案: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9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5,925,080.00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2.6%,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再行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1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8、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1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9、审议通过《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质量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审议决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 50 万元。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2。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3。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鉴证报告及专项核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 201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定期报告工作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原内审部负责人许浪煜先生因退休原因向公司提出辞去内审部负责人的申请。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同意聘请胡溢男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4。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5。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0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 4 月 16 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 4 月 5 日以现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雅萍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认为: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年报准则以及有关备忘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1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认为:2015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有效执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 50 万元。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履行监督职责, 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13。

9、审议通过《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 2015 年度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 2015 年度薪酬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等相关规定,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管理。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相关规定,考虑了同行业的年薪水平,并结合了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工作目标考核,有利于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新性,提升公司业务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 011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9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高送转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本次高送转议案的董事在未来 6 个月内无增减持计划。

一、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8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9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5,925,080.00 元,占 2015 年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102.6%,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再行分配;同时,拟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80,000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出资本公积 137,820,000 元,共计转增股本 137,82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29,700,000 股。

二、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情况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全票通过本次高送转议案。

(二)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说明

公司是横跨有线、无线领域的通信设备生产商。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多种射频电缆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射频电缆行业。公司专注于射频电缆制造领域,经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较为明显的规模优势,市场业务稳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79,485,382.23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 224,149,427.89 元,具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金额未超过资本公积金额。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上市,作为次新股公司,公司现有股本规模较小,本次高送转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降低投资者风险,使公司总股本与公司规模和发展相匹配。

经审慎评估,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相关规定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的资本支出,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 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注重回报投资者的前提下,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的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一) 公司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次高送转议案前 6 个月内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未发生任何变动。不存在协议买卖公司股份、在二级市场增减持公司股份、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参与公司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等情况。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 Huang Charles mingyuan 先生、潘华萍女士;独立董事应可慧女士、赵新建先生、单立平先生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董事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承诺从该日起至未来 6 个月无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叶利明先生、徐风娟女士、叶建中先生、吴秋婷女士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董事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承诺从该日至未来 6 个月无增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高送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高送转议案后 6 个月内,公司存在部分限售股解禁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限售期	预计上市流通	
				数量(股)	时间
1	马荣根	2,325,000	12个月	2,325,000	2016年4月25日
2	谢　铮	2,250,000		2,250,000	
3	苗传华	1,050,000		1,050,000	
4	张永超	937,500		937,500	
5	马荣法	750,000		750,000	
6	金华良	600,000		600,000	
7	王鉴铭	600,000		600,000	
8	谈一鸣	525,000		525,000	
9	鲁水土	450,000		450,000	
10	章精荣	450,000		450,000	
11	鲁传林	375,000		375,000	
12	李家栋	300,000		300,000	
13	赵立峰	300,000		300,000	
14	宋临泽	300,000		300,000	
15	孙文正	300,000		300,000	
16	周仁堂	262,500		262,500	
17	陈迎花	225,000		225,000	
18	邱浩荣	225,000		225,000	
19	俞荣生	225,000		225,000	
20	屠　敏	225,000		225,000	
21	许浪煜	225,000		225,000	
22	王伟刚	150,000		150,000	
23	张仁建	150,000		150,000	
24	陈国明	150,000		150,000	
25	张国明	150,000		150,000	
26	王茂章	150,000	12个月	150,000	2016年4月25日
27	张一鹏	150,000		150,000	
28	魏友安	150,000		150,000	
29	沈明华	150,000		150,000	
30	徐　炜	147,500		147,500	
31	叶鑫鑫	127,500		127,500	
32	金青峰	75,000		75,000	
33	周燕燕	75,000		75,000	
34	吴秋婷	75,000		75,000	
35	章卫军	75,000		75,000	
36	高国红	75,000		75,000	
37	范伟勇	52,500		52,500	
38	谢小凤	37,500		37,500	
39	孙小英	37,500		37,500	
40	陆　霞	37,500		37,500	
41	吴旭明	30,000		30,000	
42	周　洋	22,500		22,500	
43	方红敏	22,500		22,500	
44	滕家胜	22,500		22,500	
45	卢克利	22,500		22,500	
46	王　逊	22,500		22,500	
47	吴丽丽	22,500		22,500	
48	陆雅萍	22,500		22,500	
49	王月华	22,500		22,500	
50	吴日龙	22,500		22,500	
51	刘曙光	15,000		15,000	
52	李少锋	15,000		15,000	
53	汪国清	15,000		15,000	
54	安枫丰	15,000		15,000	
55	杨荣根	15,000	12个月	15,000	2016年4月25日
56	沈宏兵	15,000		15,000	
57	宣启峰	15,000		15,000	
58	杨亲兴	15,000		15,000	
59	潘友忠	15,000		15,000	
60	张国红	15,000		15,000	
61	章圣椒	15,000		15,000	
62	陈幼香	15,000		15,000	
63	夏金中	15,000		15,000	
64	李　卫	15,000		15,000	
65	张水江	10,000		10,000	

(三)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 012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工作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根据该所工作质量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经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 5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认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且在为公司提供 2015 年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我们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3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证公字[2013]13 号)的规定,现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58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为 11.32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03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348.088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687.912 万元,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公司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币 2,100.00 万元后的余额人民币 23,936.00 万元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划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开立的账户(账号为:350668573326)。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5]133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后实际投入金额 26,849,540.60 元和实际已置换的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43,816,900.00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